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广东宏大

公告编号：2024-023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质押部分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今日收到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郑明钊先生的告知函，郑明钊先生因其个人资金需求，于近日将其所持有公司合计 9,320,000 股股权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质押情况如下：

一、股东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郑明钊	否	2,330,000	5.39%	0.31%	否	否	2024年3月20日	2025年3月19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需求
		2,330,000	5.39%	0.31%	否	否	2024年3月20日	2025年3月19日		
		4,660,000	10.79%	0.61%	是	否	2024年3月20日	2025年3月19日		
合计	-	9,320,000	21.58%	1.23%	-	-	-	-	-	-

注：截至本公告日，郑明钊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6,725,1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3%；郑明钊先生与厦门鑫祥景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祥景”）构成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43,190,537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5.68%。上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该笔质押股份的数量占郑明钊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的比例。

二、股东郑明钊先生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明钊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鑫祥景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3,190,53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8%。本次股份质押后，郑明钊先生累计质押 19,3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4%。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本次质押 前质押股 份数量	本次质押 后质押股 份数量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 情况		未质押股份 情况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股)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股)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郑明钊	36,725,118	4.83%	10,000,000	19,320,000	52.61%	2.54%	14,660,000	75.88%	12,883,838	74.02%
鑫祥景	6,465,419	0.85%	0	0	0.00%	0.00%	0	0	0	0.00%
合计	43,190,537	5.68%	10,000,000	19,320,000	44.73%	2.54%	14,660,000	75.88%	12,883,838	53.97%

注：郑明钊先生所持限售股份性质为高管锁定股，故上表“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中限售数量均系其高管锁定股。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之日，郑明钊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股份均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谨慎投资。

四、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3、郑明钗先生关于质押部分广东宏大股份的告知函。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